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货物类)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广核帮扶广西乐业县土壤改良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 BSZC2025-D1-280112-GXYL

采 购 人: 乐业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英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

目录

| 第一章 |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 2 |
|-----|----------------|----|
| 第二章 | 采购需求 | 6 |
| 第三章 | 供应商须知 | 7 |
| 第四章 |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18 |
| 第五章 | 响应文件格式 | 19 |
| 第六章 | 合同格式 | 44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中广核乐业生物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广西英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乐业县农业农村局委托,经财政部门批准,现就2025年中广核帮扶广西乐业县土壤改良提升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你公司前来参加协商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 BSZC2025-D1-280112-GXYL
- 2.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广核帮扶广西乐业县土壤改良提升项目
- 3.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采购
- 4. 预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贰佰贰拾万元整 (¥2200000.00)
- 5. 最高限价: 人民币 (大写) 贰佰贰拾万元整 (¥2200000.00)
- 6. 采购需求: 2025年中广核帮扶广西乐业县土壤改良提升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7.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天内,分两批交付产品,每批1500吨。
 -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 4. 本项目的特定条件:无
-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10月24日至 2025年10月28日

获取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受邀供应商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下载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编制。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2025年10月29日15时00分
- 2.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开标大厅。供应商通过CA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网上招投标系统将电子响应文件加密后上传完成,实行在线竞标响应。(本项目不要求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五、开启(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 1. 时间(北京时间): 2025年10月29日15时00分后
- 2. 地点: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协商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协商保证金。
- 2. 采购意向公开链接:

http://zfcg.gxzf.gov.cn/luban/detail?parentId=66601&articleId=ann_Mh4bnq6P2GQHW0147pr YMdD5ndTMr3NGt5TILBJnhQo=

- 3. 网上公告媒体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
 - 4.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6)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 5. 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实行在线竞标响应(电子投标),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在参加项目竞标前,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信息注册及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

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办理好CA数字证书。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 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 名 称: 乐业县农业农村局
- 地 址: 百色市乐业县城北农业农村局大楼
- 联系方式: 曾囿逢 0776-7922147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 名 称:广西英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地 址:广西百色市右江区百城街道城北一路29号鑫桂苑 D#D1-3
- 联系方式: 黄凤英 0776-2808138
- 3. 监督部门: 乐业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股 联系电话: 0776-7922622

广西英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10月24日

确认通知

广西英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你方发出的2025年中广核帮扶广西乐业县 | 县土壤改良提升项目 | (项目编号: | <u>)</u> 的邀 |
|----------------------------|-----------|--------|-------------|
| 请函,我方已收悉并决定 <u>□参与□不参与</u> | 本次协商。 | | |
| 特此确认。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 (盖单位章) | |

年 月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 1.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内容)
- (1)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条款。
 - 3.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4.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 5.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采购需求一览表

技术条款

一、根据《中广核帮扶广西乐业县土壤改良提升项目捐赠协议》和《中广核帮扶广西乐业县土壤改良提升项目捐赠协议补充协议》,中广核帮扶广西乐业县土壤改良提升项目由中广核集团投入220万元无偿帮扶资金,用于购置中广核乐业生物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的3000吨有机肥(执行标准《NY/T 525-2021有机肥料》),实施乐业县土壤改良提升工程

- ★一、合同签订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
- ★二、合同签订期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三、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天内,分两批交付产品,每批1500吨。
- ★四、其他要求:

商务条款

- 1、付款方式:本项目签订合同,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30%;首批1500吨产品交付后 10个工作日支付合同价款20%;剩余合同价款的50%在3000吨肥料发放完毕后10个工作日内一 次性支付完成。在每次支付前,乙方应首先开具等额发票给甲方,否则支付顺延引起的责任由乙 方承担。
-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支付。
- 3、交付地点:中广核乐业生物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厂区内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一节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具体要求 | | |
|----------|------------|--|--|--|
| 3. 1 |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邀请函 | | |
| 5. 1 |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 |
| 5. 2 | 联合体竞标要求 | 无 | | |
| | | ☑不允许分包 | | |
| | | □允许分包 | | |
| 6.1 | 是否允许分包 | 分包内容: | | |
| | |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 | | |
| | | 1.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 | | |
| | | 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 | | |
| | | 其身份证复印件 ; (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 | | |
| | | 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格式自拟) | | |
| | | 2.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5年1月至2025年10月内连续3个月 | | |
| | | 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 | | |
| | | 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 | | |
| | | 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 | | |
| | | 文件]; (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 | | |
| | | 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格式自拟) | | |
| | | 3.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5年1月至2025年10月内 | | |
| | | 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 | | |
| 12. 1. 1 | 1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 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 | | |
| 12.1.1 | | 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 | | |
| | | 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 | | |
| | | 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 (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 | | |
| | | 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格式自拟) | | |
| | | 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2024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供应商是法人的, | | |
| | | 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或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 | | |
| | | 明;供应商是其他组织的,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或者银 | | |
| | | 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 | | |
| | |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格式自拟) | | |
| | | 5. 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格式后附,由供应商自行选择 | | |

| | | 是否提供。如提供,则资格证明文件(1)至(4)项则无须再提供) |
|----------|--------|--|
| | | 6. 资格声明函;(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 | | 7. 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有)的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如有) |
| | | 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除 |
| | | 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供); |
| | | 9.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
| | | 委托时必须提供) |
| | |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 | | 11. 除采购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
| | | 5 |
| | | 注: |
| | |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 |
| | | 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 | | 1. 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商务文件组成 | 2.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
| | | 3. 供应商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 |
| | | 4. 除采购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 证明材料 |
| | | (格式自拟)。 |
| | |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扫描件的,必须加盖 供 |
| 12. 1. 1 | | 应商电子公章。 |
| | | 1. 技术偏离表; |
| | | 2.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由供应商根据"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
| | | "和评标办法自行编写相关方面的实施方案】; (如有) |
| | 技术文件组成 | 3. 除采购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 |
| | | 明(格式自拟)。(如有) |
| | |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 |
| | | 商电子公章。 |
| | | |

| 10 1 0 | 扣从文件组代 | 1. 响应函; (必须提供) | | |
|----------|---------------------------------------|---|--|--|
| 12. 1. 2 | 报价文件组成 | 2. 响应报价表; (必须提供) | | |
| | | 注: 1. 上述材料必须在规定盖章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作 无效响应处理。 | | |
| | | 1.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按照本采购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 | | |
| | | 件格式"编写(第五章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 | |
| 12. 2 | 响应文件电子版 | 不可涂改并在规定加盖公章处加盖电子公章。 | | |
| | | 2.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 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 CA | | |
| | | 加密后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投送。 | | |
| | | 响应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 | | |
| 15. 2 | 响应报价要求 | 务、差旅、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政府采购代理服 | | |
| | | 务费等所有费用。 (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 | |
| 16. 2 | 报价有效期 |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 | | |
| 17. 1 | 协商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协商保证金 | | |
| |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 |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 | |
| 00.1 | 起止时间 | 开九 中 | | |
| 20. 1 |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 |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 | |
| | 地点 | 行九十 | | |
| 20.6 | 备份响应文件 |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响应文件。 | | |
| 21 |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 | |
| 28 | 履约保证金 | 免收履约保证金。 | | |
| 29. 5 | 签订合同携带的材料 | 单位公章或使用的有效 CA 证书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 | |
| | 接收质疑函方式 | 以书面形式。 | | |
| |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 |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英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 |
| 21.0 | 系方式 | 地 址: 广西百色市右江区百城街道城北一路29号鑫桂苑 D#D1-3; | | |
| 31. 2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联系人: 黄凤英 联系电话: 0776-2808138 | | |
| |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 |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上午 08 时 30 分到 12 时 00 分,下午 <u>15</u> | | |
| | 业务时间 | 时 <u>00</u> 分到 <u>18</u> 时 <u>00</u> 分。 | | |
| | | 受理方式: 纸质方式受理, 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 | | |
| | | 事项 才可投诉) | | |
| 31.6 | 受理投诉方式 | 部门: 乐业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股 | | |
| | | 联系电话: 0776-7922622 | | |
| | 1 | | | |

| | | 1.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 |
|-------|-------|---|
| 33 | 采购代理费 | 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本项目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原国家计委)文件"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标准收取。 |
| | | 3. 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 |
| | | 开户名称:广西英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 | |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百色向阳支行; |
| | | 银行账号: 20605801040007114 |
| | | 转汇款内容: 招标代理服务费 |
| | | 解释权: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 |
| | | 为说明;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 |
| | | 的规定, 按更正通知、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供应商须知 |
| | | 、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 |
| 34. 1 | 解释 | 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 |
| 01.1 | | 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 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
| | | 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 以形成时间在后 |
| | | 者为准; 更正通知与同步更新的采购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 |
| | | 通知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 |
| | | 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
| | | 法律责任: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
| | | 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 |
| | | 》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 |
| | | 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 |
| | | 1.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 |
| | | 件所涉及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如 |
| | | 果协商单位没有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涉及到法定代表人或 |
| 34. 2 | 其他 | 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 协商单位可以线下签字或盖 |
| | | 章后扫描上传。 |
| | | 2.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 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 | · |

第二节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 1.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采购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 1.2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以下简称采购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 2.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4 "评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如有)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如有)后的价格,最后报价无法提交或未在规定时间提交的,视为认可首轮报价为最终报价。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协商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协商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协商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7. 特别说明

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采购文件

8. 采购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 合同文本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 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可能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 出。

10.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10.1 己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应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 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按照本章10.3 的内 容处理。
- 10.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 10.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目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小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 10.4 采购信息更正的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 12.1.1 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须知前附表
- 12.1.2 商务技术文件: 详见须知前附表
- 12.1.3 报价文件: 详见须知前附表
-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 详见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 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4. 竞标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响应报价要求和构成

- 15.1 响应报价应按"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响应报价表"格式填写。
- 15.2 响应报价的价格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3 响应报价要求
- 15.3.1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
- (1)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 (2) 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 15.3.2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 15.3.3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6. 报价有效期

- 16.1 报价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 16.2 报价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报价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协商保证金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 18.1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采购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者采购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 18.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分别编制,商务技术文件合并编制,本协商只接受电子版响应文件,要求见本章"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 18.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
- 18.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电子公章一致。
 - 18.5 响应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9.1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 19.2 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见该项目采购邀请函附件。
-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 20.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 20.3 在提交"最后报价"后,供应商不能退出协商。
- 20.4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 20.5 采购机构不可视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 20.6 备份响应文件。详见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时电子响应文件由代理机构在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己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概 不退回。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本项目不收取协商保证金,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可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撒回电子响应文件。

四、评审及协商

24. 采购小组成立

- 24.1 采购小组由评审专家 3 人以上单数组成。
- 24.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25.1 首次响应文件由采购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5.2 响应文件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5 分钟内供应商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供应商,供应商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供应商进行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解密异常情况处理:供应商可以在截标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密封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且无法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异常处理"端口处理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则按本章26.3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6.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26.1 采购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 26.2 采购需求负偏离要求及协商顺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6.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 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 26.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五、成交及合同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

27.1 确定成交供应商。

28. 履约保证金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 签订合同

- 29.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 采购标的、服务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如成交供应 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 29.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服务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29.3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给予通报。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 询问、质疑

-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 31.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六、验收

32. 验收

- 32.1 采购人会同实际使用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 32.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 32.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 32.4 验收合格的项目,实际使用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 《中华

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 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七、其他事项

33.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34.1 本采购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4.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原则

- 1. 采购小组成员组成:本采购项目的采购小组由评审专家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项目,竞争性采购小组成员由五人以上单数组成)。
 - 2. 评审依据: 以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为依据。

二、评标方法

采购小组以采购文件为依据,对资格文件、符合性进行审查。采购小组对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节 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年 月 日

第二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一、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 |
|--|
| 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必须提供)(页码) |
| 二、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页码) |
| 三、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页码) |
| 四、供应商2024年财务状况报告 ······(页码) |
| 五、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页码) |
| 六、资格声明函(页码) |
| 七、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有)的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页码) |
| 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除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 |
| 供)(页码) |
| 九、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委托时必须提 |
| 供)(页码) |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
| 十一、除采购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页码) |

注: 以上目录是编制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一、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 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 (必须提供)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二、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三、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四、供应商 2024年财务状况报告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五、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附件

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 짜 | /亚胁 | Ĭ | 或采购代 | 抽 扣 枠// | |
|---|-------|---|-------|-----------|--|
| 蚁 | (水火火) | ハ | 以水水炒小 | , 4至かい代り/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_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_ | | |
| | 供应商地址: | | | | | | _ | | |
| | 我方自愿参加 | (项目名称) | _项目 | (项目: | 编号 | [| 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严格遵守 | 《中华人 |
| 民共 | 和国政府采购法》 | 及相关法律法 | 规,依法i | 诚信经营 | ,无条件 | 件遵 | 守本次政府采购 | 活动的各项 | 规定。并 |
| 郑重 | [承诺,我方符合《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国政府采购 | n法》第二 | 二十二条 | 规定 | 的条件: | | |
| | | | | | | | | | |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 4. 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若我方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注: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电子签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六、资格声明函

致: (采购人名称):

| (供应商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 经营地址 。 |
|-------------------------------|
|-------------------------------|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u>(项目名称)</u>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 商及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 3. 在此, 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 将按采购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 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
-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协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 (4) 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报价有效期。
-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 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 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 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 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 (两 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弦; | ; |
|-----------------------|--------|-------|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不 | 有: | ; |
| 7. 与本协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 由 | 邓政编号: |
| 电话: | 电子函件: | |
| 开户银行: | 帐号: | |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 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七、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果项目要求)的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供应 | 商名称: | | | |
|-----|------|---|----|--------------------|
| 地 | 址:_ | | | |
| 姓 | 名:_ | 性 | 别: | _ |
| 年 | 龄:_ | 职 | 务: | _ |
| 身份 | 证号码: | | | 系 <u>(供应商名称)</u> 的 |
| 法定付 | 代表人。 | | | |
| 特此 | 证明。 | | | |

附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 1. 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采购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采购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 附件: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粘贴处(正、反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九、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非联合体竞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 致: | (采购人名称) | _ |
|----|---------|---|
| 致: | (水灼八石か) | : |

| 我 | (姓名) | _系 | (供应商名称) | 的(<u>□法定代表人</u> | /□负责人/□自然人本人 |),现授权_ |
|------|-------|-----|---------|------------------|--------------|--------|
| (姓名) | _以我方的 | 名义 | 参加 | 项目的竞标活动, |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 | 才上述项目的 |
| 所有采购 | 程序和环草 | 古的具 | 体事务和签署相 | 关文件。 | | |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 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
-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 采购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采购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 3. 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 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u>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u>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月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 单位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 农、林、牧、渔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工业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建筑业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 从业人员(X) | 人 | 20≤X<200 | 5≤X<20 | X<5 |
| 批发业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 从业人员(X) | 人 | 50≤X<300 | 10≤X<50 | X<10 |
| 零售业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交通运输业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仓储业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邮政业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住宿业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餐饮业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信息传输业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业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Y<200000 | 100≤X<1000 | X<10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10000 | 2000≤Y<5000 | Y<2000 |
|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物业管理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Y<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31

十一、除采购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第三节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商 务 技 术 文 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 注: | 以上目录是最基本格式要求,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 |
|------|---------------------------------------|------|
| •••• | (页征 | 马) |
| 七、 | 除采购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如有) |
| 方案 | 《】 ; (如有) ······ (页码) | |
| 六、 |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由供应商根据"招标项目采购需求"自行编写相关方面 | 的实施 |
| 五、 | 技术偏离表 | (页码) |
| 四、 | 除采购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 (页码) |
| 三、 | 供应商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 ······ | (页码) |
| _, |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 | (页码) |
| -, | 商务条款偏离表 | (页码) |

一、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 项目 |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 投标人的承诺 | 偏离说明 |
|---------------------|------------------------|--------|------|
| 售后服务要 求 | | | |
| 交付或者实 施时间及地 点 | 1. 合同履行期限: 2. 交付地点: | | |
| 付款条件 | | | |
| ••• | | | |

注:

- 1. 说明:应对照采购文件"第二章"中"采购需求一览表"的采购清单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
- 4. 如果采购需求为小于、小于等于、大于或大于等于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采购需求,响应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服务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不适用上述"竞标无效"条款。
- 5.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竞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 以佐证材料为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编制) (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三、供应商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四、除采购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 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五、技术偏离表

技术偏离表

| 项号 | 标的的名称 | 招标要求 | 报价响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 "中注明"正偏离 "、 "负偏离 "或者"无偏离 "。既不属于"正偏离 "也不属于"负偏离 "即为"无偏离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由供应商根据"招标项目采购需求"自 行编写相关方面的实施方案】;

七、除采购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 说明 (格式自拟)。(如有)

第四节 报价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 — , | 响应函 | (页码) |
|------------|-------|-------------|
| | 响应报价表 | () () () |

一、响应函

响应函

| 致: |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 | |
|------|----------------------|-------------------|--------|
| 我プ | 方已仔细阅读了贵组织的 | 项目(项目编号: | _)的单一来 |
| 源采购了 | 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 | 号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
| 一、 | 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份(包含按"复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 ÷); |
| =, | 技术文件电子版份(包含按"第三章 | 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 商务文件电 |
| 子版份 | (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 | 了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已合并装订 | 成册) 据此 |
| 函,签号 | 字人兹宣布: | | |
| 1, | 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Y_ | 元)的竞标总报价,合同履行期限 | ł: |
| ,提供本 | x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 | ·览表"中相应的采购内容。 | |

- 函,并承诺在"第三章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采购邀请函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

- 5、我方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6、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7、我方已详细审核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 8、我方承诺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9、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 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 10、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竞标人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 11、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 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 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协商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 12. 与本协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 地址: | | |
|-------|--|--|
| | | |
| | | |
| 开户名称: | | |
| 开户银行: | | |
| 银行账号: | | |
| 特此承诺。 | |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二、响应报价表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供应商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序号 | 货物或服务 名称 | 品牌、型号、生产 厂家或服务商 | 数量① | 单价(元)② |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 (大写)人民币(Y元) | | | | | | |
| 合同履行期限: | | | | | | |
| 验收标准: | | | | | | |
| 优惠及其它: | | | | | | |

注:

- 1、 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 2、特别提示: 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 3、响应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差旅、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费等所有费用。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第六章 合同格式

合同文本

| 采购计划号: | 合同编号: |
|----------|----------|
| 采购人(甲方): | 供应商(乙方): |
| 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
| 签订地点: | 签订时间: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 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项目一览表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服务内容 | 数量 | 单位 | 単价 (元) | 总价(元) |
|--------------|------|------|----|----|--------|-------|
| 详见开标一览表 | | | |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 | | | | | |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投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 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保证

-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 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 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 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 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 1 | 交货期. | . 交货地占. | |
|----|----------|-------------------|--|
| Ι. | '♥' 同 切・ | • 77. U. U. U. U. | |

- 2、乙方应按投标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 3、本项目合同标的的设备、耗材及材料等仅供参考,具体以项目实际需要提供。本项目采用 固定总价结算方式,成交后数量如有变化,合同总价不予调整,验收时按实际供货数量验收。

- 4、乙方提供不符合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 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 5、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逾期不开始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6、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投标文件 验收。
- 7、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投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 8、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 2、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 3、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_____。

第六条 付款方式

- (一)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天内,分两批交付产品,每批1500吨。
- (二) 其他要求:
- 1、付款方式:本项目签订合同,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30%;首批1500吨产品交付后10个工作日支付合同价款20%;剩余合同价款的50%在3000吨肥料发放完毕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完成。在每次支付前,乙方应首先开具等额发票给甲方,否则支付顺延引起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无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 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3%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
-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 承担全部责任。
 - 3、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5%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 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 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成交通知书;
- 2、响应报价表;
- 3、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需求偏离表:
- 4、售后服务方案;
- 5、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 6、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 甲方: (章) | | | | 乙方: (章) | | | |
|---------|---|---|---|---------|---|---|---|
| | | | | | | | |
| | 年 | 月 | 日 | | 年 | 月 | 日 |
| 单位地址: | | | | 单位地址: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委托代理人: | | | | 委托代理人: | | | |
| 电话: | | | | 电话: | | |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 账号: | 账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单一来源采购协商情况记录(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计划编号:

依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进行单一来源采购。

本项目采购计划于 2025年 月 日报财政部门备案。

协商日期和地点,采购全体人员名单[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含采购人代表)、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代表]:

协商日期: 2025年 月 日

地点:

采购全体人员名单:

供应商提供的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等情况说明:

价格商定情况:

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全体人员签字:

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含采购人代表)、单一来源供应商代表。

(凡在协商记录上签字的人员,必须提供政府采购业务授权委托书)

年 月 日

注:协商情况记录应当由采购全体人员签字认可。对记录有异议的采购人员,应当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采购人员拒绝在记录上签字但未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